

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翻印下发《关于重新明确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录用考试报名考务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 (鲁发改成本〔2022〕55号)的通知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市）发改局，枣庄高新区经发局：

现将《关于重新明确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录用考试报名考务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2〕55号）翻印下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2月22日



SDPR-2022-0030002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山东省财政厅

鲁发改成本〔2022〕55号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 关于重新明确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录用考试报名 考务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你厅《关于商请继续执行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录用考试现行收费标准的函》收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录用考试报名考务费继续执行笔试每人每科次40元，面试每人每场次70元的收费标准。教育、卫健等部门单独组织事业单位人员录用考试的，执行上述收费标准。

二、收费应使用省财政厅统一监制的山东省财政票据（电子），收费收入通过山东省非税收入征收和财政票据信息管理系统全额缴入财政，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收费单位应按规定做好收费公示，自觉接受发展改革、财政等部门和社会的监督。

三、本通知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有效期满前三个月重新报批。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市场监管局，各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27 日印发